

中国如何准入外资

同一制度的两大支柱

national treatment

国民待遇

在投资准入前阶段享有与中国企业同等的条件、标准和法律保护

Negative List

负面清单

封闭式例外清单——2024年版共29项

依据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》（FIL），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

由市场监管总局（SAMR）在核发营业执照前进行核对

禁止与限制：两扇不同的门

prohibited

禁止——门已关闭

- × 不允许外资进入
- × 结果：不予登记

restricted

限制——门半开

满足以下条件方可进入：

- ✓ 中方持股比例
- ✓ 必须采用合资（JV）形式
- ✓ 法定代表人须为中国公民

不是“完全不行”，而是“不满足条件就不行”

全面禁止：清单中不变的核心



国防工业

国家主权控制



稀土及放射性矿产

勘查、开采、选矿



邮政及境内快递

具有国家重要性的基础设施



烟草

批发和零售



互联网新闻、音视频内容托管、新闻机构

内容管控



义务教育（1至9年级）

以及出版业的编辑环节

注意

通过VIE架构规避，在监管实践变化时存在法律风险

增值电信业务：四地试点

北京

上海

深圳

海南

试点以外

外资持股上限——50%

试点内

持股比例限制**已取消**

条件：注册及服务器均须位于试点区域内

业务：云服务、数据处理、数据中心（IDC）、CDN、应用商店

首批**13家**企业获准进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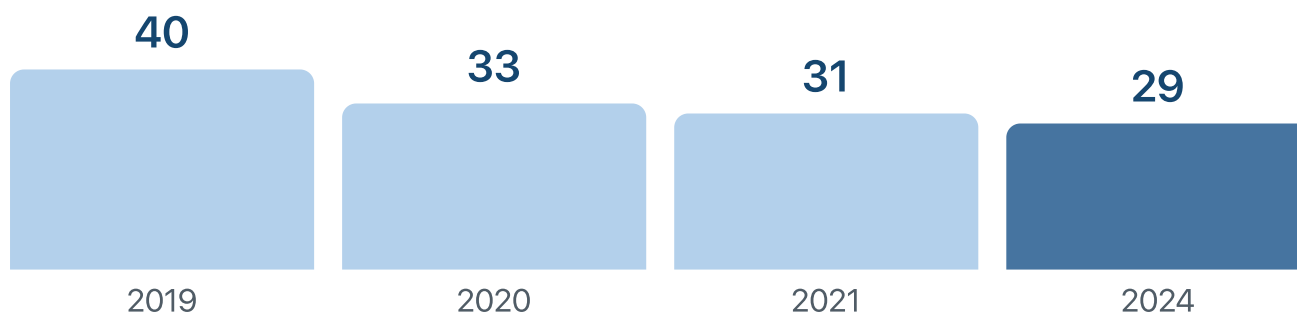
行业内外资企业**超过2400家**

同比增长**+30%**（截至2025年2月底）

工业和信息化部2024年4月10日第107号通告

禁止减少，鼓励增加

负面清单条目数量



2024年11月1日——2024年版生效（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商务部2024年9月6日第23号令）：制造业全面开放

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

+205

自2026年2月1日起施行版本新增条目——先进制造、高新技术

2025年前10个月新设外资企业53782家，+14.7%

登记前的五个步骤

1 明确经营范围

以公司章程中的表述为准，而非笼统的业务描述

2 对照现行版本

仅以2024年版清单（29项）为准。沿用2020-2021年版会导致引入不必要的合作方

3 确定类别

禁止——项目不可行。限制——需要进行架构设计

4 核查地域

自贸试验区和海南自由贸易港适用更短的清单：全国禁止的，在区内可能开放

5 计算控制权，而不是百分比

持股上限决定由谁作出关键决策

试点区内开放的领域**并不会自动**在全国开放

海南跨境服务贸易单独清单——11个领域共70项特别措施，自2021年8月26日起施行

CONTACTS

VITA LIBERTA LIMITED

www.vitaliberta.hk

Office room 68, 7/F, Woon Lee Commercial Building, 7 Austin Ave, Tsim Sha Tsui, Kowloon, Hong Kong

+852 6841 6177



legal@vitaliberta.com



Hangzhou office (China):

Room 815, Building 3, Zhonghao Wangjiang International, No. 332 Wangjiang East Road, Shangcheng District, Hangzhou City

Direct line:

+86 130 7361 7169